**國立北門高級中學防疫專責小組**

**111學年度第二次工作會議紀錄**

開會時間：112年2月22日(星期三)上午11時整

開會地點：3樓簡報室

主持人：紀志聰 學務主任 紀錄：許曉萍

**壹、主席致詞：**

本小組係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防疫工作而成立，此次為新學年第二次防疫小組會議。上次開會為去年9月多因應防疫計畫書，此次開會主要係因2月20日新規定相關防疫措施，依防疫指揮中心規定疫情逐漸開放，特開此次會議討論相關應變措施。

**貳、提案討論：**

一、提 案：討論校園因應COVID-19疫情調整防疫措施(高級中等以下學校)QA1&2，

本校教室空間及戴口罩相關規定，提請討論。

說 明：1.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規定，校園因應COVID-19疫情調整防疫

措施(高級中等以下學校) QA1，112年 3月 6日起於各級學校、幼兒園、課

後照顧中心、補習班，實施室內空間原則「自主佩戴口罩」措施。

2.QA2學校有教學需求時，在與學校師生充分溝通並取得共識後，於具特

殊性場域(如烹飪教室、實驗室或廚房)，或部分課程(如餐飲實作課、

有衛生安全規範之相關課程)有相關需求時，學校得自行決定採取佩戴

口罩措施。詢問過社團老師，例如美食研究社上烹飪課會要求配戴口

罩。

決 議：依指引規定112年3月6日起學生可「自主佩戴口罩」，除進入健康中心

及搭乘校車需配戴口罩。

二、提 案：本校空間是否開放外借，建請討論?

說 明：1.臺南市政府國中小目前都已開放禮堂外借。本校上次行政會報討論決議

仍禮堂不開放外借，但3/6過後政策鬆綁，應該是慎應趨勢開放外借。

2. 衛生組長提議如開放外借後，需請承租人使用完後需確實清消，並檢

附清消證明，以保護本校師生健康安全。

決 議：開放外借，並請務必落實清消。

三、提 案：討論校園因應COVID-19疫情調整防疫措施(高級中等以下學校)QA，

QA5提到當教職員工確診或快篩陽性請假相關規定?

說 明：1.目前政策規畫5天居家照護後是不必快篩即可上班，無強制規定快篩陰性。所

以教師第六天仍有不適症狀，可選擇線上；教師這5天可公假排代或線上授課

(無請假問題)；職員這5天可居家辦公或公假。第六天開始，目前政策規上授課

(無需請假)或請病假或休假。職員亦相同，第六天仍有不適症狀，請病假或休

假。

2.導師確診如第六天無法到校仍需線上上課，無排代導師，學生請假一

律至學務處簽假單，目前學生點名是線上。

3.詢問國教署， 30天內重複確診如無隔離通知單，需請自假，無公假。

4.護理師報告:學生已有人是3次確診，經詢問衛生所承辦人告知如判定

2次確診通報，通報權在醫師判定。

5.宣導教職員工確診請跟學務處通報，目前已有47位確診。

6.教職員工如有需求照顧12歲以下孩子，可選擇在家線上授課，無需請

假。如無法上課，申請「防疫隔離假」，教師遺留課務由學校協助排代並

支付鐘點費。

決 議：2/22之後確診者居隔5天後，無需快篩陰性即可到校。2/22之前仍依

舊規。

四、提 案: 快篩發放因目前國教署暫無補發至校，依據2/22臺教授國字第1120022596號說

明三、…學校教職員工倘有需求，可向學校領取快篩試劑。

說 明：1.之前防疫規定學生確診，班級由學校發放一劑快篩試劑後返家篩檢。

2.目前本校快篩量(自行採買+國教署發放)約700劑，昨天發放138劑，

如需撐到3/6，本校快篩試劑恐不足提供學生。他校2/21告知電詢國教

署承辦人表示目前國教署無庫存快篩，無法發放，之後會發公文告知快篩發放

改為有症狀者才領取快篩。2/22已收到公文說明。

決 議：保留安全量200劑(有效日期:2024/05)，其餘仍依目前防疫規定造冊班級發放

一劑，3/6後依公文指示辦理。

五、提 案:高二3/1-3/3校外教學，防疫應變?

說 明：1.學生不舒服症狀處理，疑似確診，請家長自行帶回。

2.學生確診無法再請廠商另闢單人房隔離，所以建請家長帶回。

決 議：學生如中途不適症狀，聯繫家長帶回。

**參、主席結論:**

1.學生確診，考試評量方式需請教務處有補考機制。

2.學生確診，團膳退費合作社目前依規定辦理。

**肆、臨時動議:**

目前指引規定僅搭校車及健康中心需戴口罩，大型集會無法保持社交距離，建請討論:

一、集會活動是否戴口罩?

決議:通風規定仍需維持，不強制戴口罩。

二、學生吹冷氣是否需戴口罩?

決議:通風規定仍需維持，不強制戴口罩。

**散會**：上午11點00分。